**2019年度中共绥滨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决算文字说明**

1.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统一管理全县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工作；拟订全县机构编制的有关管理办法。

（二）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审核县级机关各部门和乡镇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协调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提出全县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分配及调整建议。

（三）协调县级机关各部门和乡镇的职能配置与调整；协调县级机关各部门之间以及各部门与乡镇的职责分工。研究提出县

直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共事务管理职能。

（四）审核县级机关各部门机构设置、调整及其内设机构、人员编制；审核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的设立；审核乡镇机构设置与调整。

（五）牵头负责全县事业单位改革；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协调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审核各行业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方案；贯彻执行事业编制总量控制标准，审核全县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的日常管理工作。

（六）审核县直正副科级单位领导班子职数；审批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股级领导职数。

（七）监督检查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以及机构编制管理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

（八）贯彻执行机构编制实名管理办法、机构编制网络管理制度；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统计工作和机构编制数据库的管理；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其他非营利性机构中文域名注册审核工作。

（九）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管理及人事档案管理。

（十）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发的人员编制审核；负责全县财政供养人员增减审核；负责财政（机关事业保险机构）供养人员的监管。

（十一）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中共绥滨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为全额行政单位，内设1个内设机构，为一级预算单位。

**三、人员构成**

行政单位编制数5个，其中行政编制5人 ，在职5人，退休1人，离休0人；事业编制5个，在职3人，退休0人。

1.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72.39万元，支出总计72.3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1万元，增长40.86%；支出总计增加21万元，增长40.86%。

****二、 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1.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31万元，占99.9974；其他收入0.0019万元，占0.0026%。

****三、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2.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64万元，占83.9%；项目支出11.64万元，占16.1%；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72.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92万元，增长38.76%；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2.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99万元，增长40.84%。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1.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6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92万元，增长38.7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2.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2.45万元，占86.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55万元，占7.67%；****农林水（类）****支出0.64万元，占0.9%；****住房保障（类）****支出3.64万元，占5.0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8.79万元，支出决算为 72.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员工增加，养老保险相应调整增长，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6.4万元，支出决算为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调出社会保障就业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48.89万元，支出决算为6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职工增加，各项基本支出相对增加。

****3. 农林水（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 0.6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投入增加。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5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在职职工增长了工资，使住房公积金的缴交比例增加了。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0.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减少0万元，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减少 %，原因为：部门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缩减，车改后车辆上交；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增长%，原因为：严格按照上级标准，缩减公务接待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

（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国人员差旅费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0****台。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1万元，比上年减少0.44万元，降低%。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结合新形势，年初重新修订财务制度，各项开支严格按制度来进行落实。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案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 万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四）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和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单位组织对 2019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2.28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共组织对“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等 7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72.2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共开展了对收入和支出进行了绩效考核。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